**天后宫景区天后广场及殿堂区域安保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第二次）**

**邀请招标文件**

招标人：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8月

**温馨提示**

1. 请投标人特别留意招标文件上注明的投标截止和开标时间，逾期送达或邮寄送达的投标文件本单位恕不接收，请投标人适当提前到达评标室；
2. 招标文件中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投标无效处理；
3.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授权代表送达开标现场（携带身份证原件核对，授权代表必须与投标文件所授权的人员一致）；
4. 为保证投标人的切身利益，避免评委小组在评审过程中遗漏，建议将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描述的顺序编制页码；
5. 我单位不对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投标人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本注意事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作善意提醒。若有不同，均以采购文件为准。）

**目录**

1. 投标邀请
2. 投标人须知
3. 用户需求书
4. 附件（格式）
5. 评标细则
6. 合同文本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函**

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对“天后宫景区天后广场及殿堂区域安保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第二次）”进行邀请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项目名称：**天后宫景区天后广场及殿堂区域安保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第二次）。

**二、项目最高限价：¥233330.85**元 （大写:人民币贰拾叁万叁仟叁佰叁拾元捌角伍分）。

**三、采购方式：**邀请招标（综合评审法）。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具体内容及需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五、投标单位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

2、本项目不拆分，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投标；

4、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加盖公章），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投标人按要求提供投标申请人声明原件（签署、盖章）。

**六、获取采购文件方式**

项目信息发布及结果公告网站：广州南沙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nao.com.cn/），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发布、修改、补充以广州南沙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为准。相关公告在广州南沙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如有任何疑问请以书面、传真或电邮形式至招标单位释疑。投标人自行前往现场踏勘。

**七、****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应按报名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为：**¥1000.00（人民币壹仟元整）。**投标保证金以转账、现金或汇票的方式到达招标人账户。

3、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投标保证金应在8月7日16：00分前到达招标人帐户。招标人账户：

**收款人：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帐 号：64445775604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南沙科技园区支行**

**（递交投标保证金请注明：天后宫景区天后广场及殿堂区域安保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第二次）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按以上所述方式及时间提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不承担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能及时到账的风险。**

1. 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2. 递交投标文件时请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封入投标文件里。
3. 投标人未按前述规定的时间内交纳足额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7、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以转账的方式予以退还。

8、中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招标人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招标人的招标活动，并予以通报：

8.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8.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八、递交招标文件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4年8月8日14：00-2024年8月8日14:30（现场提交）；

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206评标室；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港湾街天后路88号之一南沙天后宫景区办公室2楼206室；

3、开标评标时间：2024年8月8日14:30；

4、开标评标地点：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206评标室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港湾街天后路88号之一南沙天后宫景区办公室2楼206。

**九、招标单位联系方式：**

联 系 人：罗先生

联系电话：13360556148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港湾街天后路88号之一南沙天后宫景区

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日

**投标申请人声明**

致：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就参加天后宫景区天后广场及殿堂区域安保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第二次）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 1. 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2. 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单位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3. 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在广州市人民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中，本公司没有在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人民法院判决犯有行贿罪的记录；在投标报名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本公司没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围标串标行为（以行政主管部门或法院或检察院书面认定为准）。
	4. 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采购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主 要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 | 天后宫景区天后广场及殿堂区域安保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第二次） |
| （2） | 招标人 | 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 （3） | 投标有效期 |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为止。 |
| （4） | 招标内容 | 详见用户需求书。 |
| （5） | 服务质量 | 必须符合国家、省、市、区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人的要求。 |
| （6） | 统一结算币种 | 均不计息以人民币元结算。 |
| （7） | 投标文件数量 | 五份（一份正本、四份副本）、电子文件一份（电子文件为U盘介质，采用Word和PDF格式，Word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PDF内容必须是纸质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含盖章、签署），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 |
| （8） | 开标时间 |  2024年8月8日14:30分（北京时间）。 |
| （9） | 投标最高限价 | ¥233330.85（大写:人民币贰拾叁万叁仟叁佰叁拾元捌角伍分）。报价实行总价包干，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成本、办公、交通、税费、利润等一切费用。 |
| （10）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审法（100%） |
| 技术权重30% | 商务权重40% | 价格权重30%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以下内容，以免造成投标失败。**

## 一、总体说明

###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项目采购。本次采购采用一次报价一次评标定标的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必须固定，且只能作一个最有竞争力的报价和方案，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的内容为确定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天后宫景区天后广场及殿堂区域安保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第二次）的供应商。

服务地点：南沙天后宫景区，详见用户需求书。

### 关于投标费用

不论招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其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有关的费用。

### 定义

* + 1. “招标人”系指依法进行招标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招标人是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合格供应商。
		3. “中标单位”系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招标人确认的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4. “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5.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6. 本招标文件所涉及的日期和时间，除特别说明外均指北京时间，天数为日历日。

### 知识产权

1.投标人必须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招标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纪律与保密事项

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招标人和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招标文件等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得到招标人的同意外，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招标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二、招标文件

### 关于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是招标人作为阐明所需服务的基本要求，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结果和相关承诺确认文件均作为任何一方当事人履约的重要依据。

### 招标文件的组成

* + 1. 投标邀请
		2. 投标人须知
		3. 用户需求书
		4. 附件（格式）
		5. 评标细则
		6. 合同文本

###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向招标人依法提出询问，招标人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询问的内容作出答复。

2、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变更时间信息将在广州南沙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gnao.com.cn/Index/index1）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将视为对招标文件无异议。

## 三、投标总则

### 投标文件的编写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所有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

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它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以中文为准，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投标人投标总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完成本项目，并在通过准确核算后，可满足预期实施效果、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最终含税报价。投标人应自行增加项目正常、合法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列明或包含的内容及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加以详细说明，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提供招标范围内的货物及服务工作中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或会引起竞争非议的报价须作出特别说明。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地方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地方均为重要参数和指标要求条款，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233330.85元 （大写:人民币贰拾叁万叁仟叁佰叁拾元捌角伍分）。投标人报价超出最高限价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投标人项目报价低于最高限价80%（含80%）的，必须出具详细的成本分析（包含项目实施各项工作的具体成本、办公、交通、税费、利润等的详细说明）及相关佐证材料，投标人未提供成本分析或者不能合理说明成本偏低原因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为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清晰的技术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应当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要求中标注有具体数值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服务响应表中标注实际数值，不标注数值者视为不响应。

投标人响应招标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直接复制招标需求指标要求的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投标文件按规定加盖的投标人公章必须为企业法人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签署。

###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构成，按第四章的顺序和要求编制。

### 投标

全部投标文件应一式五份，正本 1份（内装投标文件正本 1份，投标文件电子文件 1份，电子文件为U盘介质，采用Word和PDF格式，Word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PDF内容必须是纸质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含盖章、签署），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副本4 份，在文件封面显著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并加盖公章。 副本内容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任何更改（如有）应由原签署人签字。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时间及地点以第一章投标邀请为准），拒绝以下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

* + 1. 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
		2. 以电报、电话、电传、传真或邮递形式递交的；
		3. 密封不严、册装不整的；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的信封或包装，在封口上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  |
| --- |
| 收件人名称：项目名称： 包装内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联 系 人：联系电话：在规定的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启封 |

* + 1. 招标人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2. 招标人不退还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递交的其它资料。

###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为止。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但其投标将会被拒绝；同意延期的投标人根据原截止期，其权利及责任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期。

### 投标的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采用书面通知的形式向招标人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及撤回。

### 开标

开标过程由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备验。

1、开标会由招标人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投标人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自行前往参加开标。

2、开标时，由招标人相关工作人员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人相关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开标记录表由记录人、唱标人、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签名确认，如开标记录表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代表须当场提出。

3、开标过程应当由招标人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人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不足三家时，不予以拆封、宣读，作流标处理。

7、投标文件送交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评标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向招标人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 1.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审法：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审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信誉、业绩、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详见评标细则）。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 1.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 1. 评标工作程序
3. 投标文件初审。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若符合要求，则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不符合要求，则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投标文件应符合下列情况，否则在符合性检查时可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报价确定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2. 按招标文件规定，有投标人盖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投标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签章；
3.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没有重大偏离；
4.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5. 在参与项目所在地市的各级或以上招投标活动中未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正处于处罚期内；
6. 投标文件未出现制作严重不符合要求，按要求提供重要的样板、物证或资料；
7. 未故意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8. 未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斥其他投标人；
9. 未在评标、定标过程中对采购人、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
10. 符合专业条件，对技术、商务要求能有效地作实质性响应，未出现重大偏离或保留；
11. 评审期间按评委会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调整补充部分未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及修正报价未超出允许规定范围；
12. 未拒绝、对抗评委会所作的决定或合理要求；
13. 未出现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中标无效的及符合采购文件中载明会导致无效投标的其它规定和要求。
14.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外，评标定标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15. 比较与评价。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综合评审法评分权重详见评标细则。
1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综合评审法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投标报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
17. 编写评审报告。
	* 1. 废标的认定
18. 符合专业条件的承包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承包商不足三家的；
19.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0.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最高限额的；
21.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定标

招标人确认评标委员会推荐的评标结果后，由招标人对中标候选人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凡发现中标候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移交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 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4. 向招标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过程中与好吧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招标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7. 投标人有前款1至6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招标人将在广州南沙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nao.com.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公告期满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供应商和招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签约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和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投标费用说明

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 **项目名称**

天后宫景区天后广场及殿堂区域安保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第二次）

**二、项目需求**

1、共设置2个安保巡逻岗位，人员配置如下：

①天后广场巡逻岗：每天24小时值勤，1个岗；

②殿堂区域巡逻岗：每天24小时值勤，1个岗；

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日起五个月。

**三、项目内容**

（1）日常巡逻值勤：按照要求每日进行安全巡查（包括治安巡查和消防巡查）并做好巡查记录，发现治安或消防隐患及时上报并协助相关人员处理，发现游客不文明行为及时劝阻。情况紧急或出现险情时应及时报警并协助有关部门及时处理。

（2）实施安全防范、秩序维护，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的工作，协助开展安全演练活动，防止和制止侵害涉及人身财产安全的行为发生。

（3）协助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四、人员要求**

限男性，年龄45岁以下，身高1.65米或以上，初中以上文化；身体健康(无传染性疾病、残疾、精神病等)，五官端正，品行良好，政治觉悟高，无不良嗜好，无犯罪和不良行为纪录；持有保安上岗证；工作责任心强，吃苦耐劳，有团队合作精神，1年以上的安保工作经验，熟悉消防管理、车辆管理、安全管理等各项工作。

**第四章 附件（格式）**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或电子邮箱）：

日期：

### 附件1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先生/女士，现任我公司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单位（盖公章）：

附：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
|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注：法定代表人的姓名必须与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完全一致。**

### 附件2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身份证号： ，性别： ，年龄： ，职务： ，联系电话： ），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代理人无转委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代表（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
|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附件3

###  投标函

致：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的采购，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 (项目名称) 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 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采购文件提供的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之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合同时直至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不得撤回投标。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八）我方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九）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招标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十）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 标 人 名 称：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公章）：

电话： 传真：

### 附件4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公司名称： 电话号码：

2、地 址： 传 真：

3、注册资金： 经济性质：

4、公司经营及资金状况：

经营范围：

5、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帐户： 地 址：

 名称：

帐户：

6、营业执照注册号：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准确无误，您有权进行您认为有必要的所有调查。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5

###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天后宫景区天后广场及殿堂区域安保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第二次）

|  |  |  |
| --- | --- | --- |
| **服务内容** | **投标报价（元）** | **备注** |
| 天后宫景区天后广场及殿堂区域安保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第二次） | 投标总价：小写 （人民币大写 ）： |   |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职 务：

日 期：

**注:1.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本表内的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报价应综合考虑招标项目的全部费用，投标人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3.** **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附件5-1：报价明细表**

# 格式自拟

## **附件5-2 ：成本分析（选填）**

# 格式自拟

# **备注：若投标人项目报价低于最高限价80%（含80%）的，必须出具详细的成本分析（包含项目实施各项工作的具体成本、办公、交通、税费、利润等的详细说明）及相关佐证材料。若投标人项目报价未低于最高限价80%则不需提供。**

**附件6**

### 投标人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规模 | 合同总价 | 开始时间 |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注：1、本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定。

**2、投标人应附上项目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所需资料评见商务评分要求。**

**附件7 技术文件（格式自定，可另册）**

### 附件8

###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 项目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章 评标细则**

### 一、说明

**1.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国家及地方采购有关文件精神，在保证天后宫景区天后广场及殿堂区域安保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第二次）（以下简称项目）招标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的技术和商务需求，编制本评标文件。

**2.定义**

**招标人**：系指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业主/用户**：系指本项目的最终使用单位。

**3.评标委员会组成**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本次评标的评委会依法由5位评委组成。评委会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评委会的工作。

### 二、评标须知

**1.关于评标方案**

（1）评标委员会的每位成员（简称评委）应认真地阅读并确认已经正确理解了评标方案；（2）评委如对评标方案有异议，应在评标开始前提出。

**2.关于评标纪律**

（1）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评委应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给出评价意见；

（3）评委之间不得相互串通进行评分；

（4）评委不得试图影响其他评委的评价意见。

**3.关于评标责任**

（1）评委应在其书面评审意见上签字确认；

（2）评委对其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关于回避**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事先不知情的，应在招标人宣读投标人名单及评标纪律后主动提出回避：

（1）是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关于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前款所称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6.罚则**

（1）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或者在评标过程中不能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的，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依法必须进行招标项目的评标，并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2）评标委员会成员收受投标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或者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的，给予警告，没收收受的财物，可以并处三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对有所列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依法必须进行招标项目的评标；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三、评标原则

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和地方政府关于政府招投标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四、评标方法及流程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审法。评标分三个阶段进行：投标文件符合性检查和投标文件详细评审。具体方法及流程如下：

1.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符合性审查表》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步评标。

（2）投标文件符合性检查

1）各评委对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符合性检查。符合性检查必须根据采购文件中对投标人的要求和投标文件中的响应进行。

2）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在评审中发现关键指标/服务要求等未能达到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或有虚假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取消其评审资格。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只有完全通过符合性检查，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详细评审，否则视为无效投标。（详见符合性检查表）

（3）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当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多于或等于三家时，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检查结果，各位评委单独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进行评审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排出名次（出现并列得分时，价格低者排名在前）。评标委员会依据得分情况推荐出综合得分排名前三名分别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三中标候选人。当通过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少于三家时，否决所有投标文件，依法重新招标。

### 五、评分标准和权重

**1.评分标准**

评委根据各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

评分应考虑到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之间的细微偏差。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在详细评审时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投标人的量化。

评委对投标文件的技术及商务响应情况进行评分。评分采用量化方法。

技术、商务、价格评分应分别考虑下列因素：

（1）技术评分（见技术评分标准）

（2）商务评分（见商务评分标准）

（3）价格的开启和评分

价格分计算方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30%，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2.权重分配**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技术部分 | 商务部分 | 价格部分 |
| 权重 | 30% | 40% | 30% |

**3.综合得分**

综合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价格部分得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综合得分高低排定名次，如果综合得分相同时，以有效投标报价低者排前，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并全体签字确认，推荐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综合得分排序的名次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推荐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综合得分排序的名次次高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 六.定标和授标

第一中标候选人未能通过资格后审或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次高的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和推荐候选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确认后由采购人与预中标人进行最终澄清及对投标人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形成最终合同的基础文件。如在最终澄清过程中，发现预中标人存在重大问题造成其履约能力不能满足要求的，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最终澄清完成后，由采购人确认的结果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交相应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七.附件

本评标文件包括以下评标过程中所需文件附件：

附件;1 符合性审查表附件；2.评分表;3.价格响应性评审表

**附件1**

**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名称****符合性审查内容** | **投标人1** | **投标人2** | **投标人3** |
| 1 | 投标文件密封性 |  |  |  |
| 2 | 按采购文件规定，投标文件有投标人盖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投标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签章。 |  |  |  |
| 3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  |  |  |
| 4 | 本项目不拆分，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  |
| 5 |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加盖企业公章，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  |
| 6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采购投标。 |  |  |  |
| 7 | 投标保证金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  |  |  |
| 8 | 不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  |  |  |
| 结论 | 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进入下一阶段 |  |  |  |

备注：1、“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

2、满足以上任何一种情形用“○”表示，不满足用“×”表示。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表中全部为“○”，结论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评审人员签名：**

**日期：2024年8月 日**

**附件2 评分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分项** | **得分** |
| **分值构成** | **技术部分30分****商务部分40分****报价得分30分** | **投标人1** | **投标人2** | **投标人3** |
| **技术部分（30分）** | 安保服务方案措施及重点难点分析 (10分) | 据投标人的响应情况进行横向对比：1、安保服务的方案、措施科学、合理，重点难点分析内容好的，得8-10分。2、安保服务的方案、措施较科学、合理，重点难点分析内容较好的，得5-7分。3、安保服务的方案、措施一般，重点难点分析内容一般的得2-4分。 4、不提供的不得分。 |  |  |  |
| 对突发事件的应急服务预案 (10分) | 据投标人的响应情况进行横向对比：1、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完整、详细、切实可行的，得8-10分。2、方案科学较合理、内容较完整、基本可行的，得5-7分。3、方案科学基本合理、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可行的，得2-4分。4、不提供的不得分。 |  |  |  |
| 应急响应能力 (10分) | 投标人应具备较好的应急响应能力： 1、投标人具有已承接的安保业务项目距本项目10公里内（含）且项目合同到期日在2024年12月31日后的，得10分；2、投标人具有已承接的安保业务项目距本项目10-15公里（含）且项目合同到期日在2024年12月31日后的，得6分；3、投标人具有已承接的安保业务项目距本项目15公里以上且项目合同到期日在2024年12月31日后的，得3分； 4、超过20公里的不得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及百度地图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  |  |
| **商务部分（40分）** | 体系认证 (15分) | 投标人具有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并在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个各得5分，（必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同时提供“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查询截图）。注：需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无效。 |  |  |  |
| 同类项目业绩 (15分) | 2020年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承接安保项目业绩，合同金额20万或以上的（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一个得3分，满分为15分。 |  |  |  |
|  | 企业财务情况（10分） |  根据投标人2021、2022、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连续三年盈利的得10分，两年盈利的得7分，一年盈利的得5分，不盈利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10分。（提供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汇算清缴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

备注：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将每个评委的评分汇总，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评审人员签名： 日期：2024年 8月 日**

**附件3**

**价格响应性评审表**

|  |  |  |
| --- | --- | --- |
| 投标人 | 评审分项 | 价格得分 |
| 投标报价 | 评标基准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详见采购相关条款。

2、价格分计算方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30%，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审人员签名： 日期：2024年 8月 日**

**第六章 合同文本**

**（仅为范本，以实际签订为准）**

**天后宫景区天后广场及殿堂区域安保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第二次）合同**

甲方： 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天后宫景区天后广场及殿堂区域安保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第二次）》等法律法规及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 **一** **条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天后宫景区天后广场及殿堂区域安保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第二次）

2、 项目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港湾街天后路88号之一

3、项目需求

共设置2个安保巡逻岗位，人员配置如下：

①天后广场巡逻岗：每天24小时值勤，1个岗；

②殿堂区域巡逻岗：每天24小时值勤，1个岗；

**第二条合同期**

服务期限：自2024年 月 日起至2025年 月 日止。

**第三条服务价格及支付方式**

1. 服务采取总价包干的方式(包括但不仅限于物料工具、服务质量、员工工资、 安全、税金、员工社保和工伤意外保险、服务质量补救措施),合同总包干费用为 ¥ 元(大写： )，其中不含税金额 元，税率 %，税额 元。
2. 服务费按月支付,甲方于次月15日前支付乙方上月服务费(如遇法定假日则相应顺延),支付方式为对公转账。在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前10天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票，否则甲方的付款时间相应顺延且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 乙方账户信息:

公司名称：

纳税识别号：

注册地址：

电话号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第四条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南沙天后宫景区天后广场及殿堂区域。

4、安保服务内容包括：

（1）日常巡逻值勤：按照要求每日进行安全巡查（包括治安巡查和消防巡查）并做好巡查记录，发现治安或消防隐患及时上报并协助相关人员处理，发现游客不文明行为及时劝阻。情况紧急或出现险情时应及时报警并协助有关部门及时处理。

（2）实施安全防范、秩序维护，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的工作，协助开展安全演练活动，防止和制止侵害涉及人身财产安全的行为发生。

（3）协助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4）甲方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

**第五条工作要求**

安保服务工作内容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南沙天后宫景区天后广场及殿堂区域24小时安保值守。

主要工作有：

1. 日常巡逻值勤：按照要求每日进行安全巡查（包括治安巡查和消防巡查）并做好巡查记录，发现治安或消防隐患及时上报并协助相关人员处理，发现游客不文明行为及时劝阻。情况紧急或出现险情时应及时报警并协助有关部门及时处理。
2. 实施安全防范、秩序维护，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的工作，定期组织开展防暴或消防的安全演练活动，防止和制止侵害涉及人身财产安全的行为发生。
3. 协助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4. 负责场所内的消防设施设备的日常管理、巡查、定期维护保养，确保消防设施设备时刻保持良好的可使用状态。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根据国家的法律、法规及合同要求，对乙方的承包服务和管理以及服务人员等进行检查、监督，并提出相应意见。乙方对甲方所提出的意见应当及时予以回应和整改。

2.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必须严格执行甲方制定的所有标准、制度、规定、程序及要求进行管理。

2. 乙方管理人员每天向甲方管理人员汇报管理情况， 协调安排、指导、督促、检查在岗人员按要求开展工作。

3. 在甲方服务的工作人员由乙方自行招聘，自行管理，自行发放工资福利等。乙方应及时发放员工工资及相关福利待遇，否则若因此造成甲方声誉受损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4. 乙方在作业时，规范管理，员工做到统一着装，文明作业，礼貌用语，并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5. 乙方负责工作人员的劳动保护和人身安全。工作人员的餐饮、住宿由乙方自行承担。

6. 负责处理派驻工作人员发生的交通、工伤、意外伤亡、劳资纠纷及其他事项，并承担所需费用及其他全部法律责任。

7. 对甲方的物业及公用设施设备不得擅自占用、破坏和改变使用功能等。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全部由乙方负责。

8. 对甲方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必须及时整改，投诉处理率达到100%。

9. 负责开具正式合法票据向甲方收取本合同规定的费用。

10. 除上述工作细则外，如有未详列的项目，必须服从甲方管理人员指导进行工作。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不得无故单方面解除合同，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和不良影响由违约方全部承担。

2.乙方违反本合同有关约定，未能达到约定的服务标准，甲方收到对乙方有关服务质量、服务态度的有效投诉达3次，或甲方发出书面整改通知达3次， 或乙方出现重大管理失误，或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服务范围内出现安全事故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甲方违反本合同有关约定，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九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解决。

**第十条** 其他事项

1、 乙方借用甲方的设备设施、工具等，由乙方负责维护，发生损坏或丢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 合同期内，如遇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解除合同的，双方互不违约，合同终止。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包括附件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  |
| --- | --- |
| 甲方签章：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乙方签章： |
|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表人： |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表人：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户： | 账户： |
| 本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 8 月 日 |

廉洁共保协议书

甲方：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为规范物资、配件采购、基建工程和设备、工装项目承发包双方的业务往来，防止发生谋取不正当利益的各种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双方签订本协议书。

1. **各方的责任**

（一）严格遵守市场准入、项目招、投标等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承发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原则，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双方利益，不得违反行业有关规定。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应及时提醒，得以制止、纠正；劝阻无效时，应向其监督部门或上级主管部门反映情况，予以纠正；情节严重的，应向纪检监察、司法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应与乙方人员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物资配件采购、工程建设、设备、工装采购的有关法规政策，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以任何理由向乙方、乙方代表、相关单位或个人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或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以任何理由为乙方、乙方代表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人员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物资配件采购、基建工程建设、设备、工装采购的有关法规政策，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向甲方及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劵、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在甲方及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乙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代表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或补偿。

（二）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或补偿。

**第五条** 本协议书与项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各方签署后生效。

**第六条**本协议书的有效期为双方合作结束时止。

**第七条**本协议书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  |  |
| --- | --- |
| 甲方：（盖章）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乙方：（盖章） |
| 法人代表或签约代表： | 法人代表或签约代表: |
| 签订日期： 2024年 8月 日  | 签订日期： 2024年8月 日  |